

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涪陵区中山路9号(金科世界走廊)A区27-1)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SECURITIES CO.,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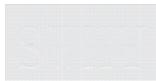
2023年6月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作为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 涪陵 Y2”、“20 涪陵 03”、“21 涪陵 01”和“21 涪陵 03”（以下统一简称“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代表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间，持续关注本期债券进展情况及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现就本期债券 2022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公告如下：

重要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根据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涪陵国投”）对外公布的《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2年）》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等编制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 | | |
|-----|---|----|
| 第一章 |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 | 1 |
| 第二章 |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5 |
| 第三章 |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 7 |
| 第四章 |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 11 |
| 第五章 |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 | 13 |
| 第六章 |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 14 |
| 第七章 |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 15 |
| 第八章 |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 16 |
| 第九章 |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 17 |
| 第十章 |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 的应对措施 | 18 |

第一章 受托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1134 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债券名称：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3、债券简称：20 涪陵 Y2；债券代码：149059.SZ。

4、发行规模：人民币 6 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基础期限为 5 年，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每 5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5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7、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发行时票面利率为 4.80%。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3 月 13 日。

9、付息日：2021 年至 2025 年间每年的 3 月 13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续期选择权且债券持有人未行使回售选择权，则付息日为下一个定价周期每年的 3 月 13 日。

10、兑付日：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或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根据中诚信国际出具的《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2、担保情况：无。

二、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55 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债券名称：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3、债券简称：20 涪陵 03；债券代码：149185.SZ。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5 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4.19%。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

9、付息日：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7 月 31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7 月 31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公司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7 月 31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根据中诚信国际出具的《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2021 年公司债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2、担保情况：无。

三、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品种一）

1、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55 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2、债券名称：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品种一）。

3、债券简称：21 涪陵 01；债券代码：149397.SZ。

4、发行规模：人民币 10 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4.60%。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3 月 9 日。

9、付息日：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3 月 9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3 月 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公司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3 月 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4 年 3 月 9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根据中诚信国际出具的《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2021 年公司债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2、担保情况：无。

四、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1、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55号文）注册，发行人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的公司债券。

2、债券名称：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3、债券简称：21涪陵03；债券代码：149432.SZ。

4、发行规模：人民币5亿元。

5、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债券利率：4.43%。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21年4月30日。

9、付息日：2022年至2026年每年的4月30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4月30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兑付日：本期公司债券的兑付日为2026年4月30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4年4月30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发行时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国际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根据中诚信国际出具的《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2021年公司债2022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担保情况：无。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对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债券偿付情况以及可能影响债券持有人利益的重大事项保持持续关注，并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2022年6月30日，申万宏源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年度）》。

二、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2022年4月6日，申万宏源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进行了披露。

2、2022年5月24日，申万宏源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变更进展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进展进行了披露。

3、2022年6月23日，申万宏源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变更进行了披露。

4、2022年9月14日，申万宏源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部分董事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就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部分董事变更进行了披露。

5、2022年12月28日，申万宏源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股权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



报告》，就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股权进行了披露。

第三章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

经查阅发行人提供的文件资料以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3）第 01110590 号），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1994 年 03 月 17 日

3、法定代表人：赖波

4、注册资本：20 亿元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融资业务；承担区政府的重点产业投资、重点项目投资和土地整治(包括农村建设用地复垦)；国有资产投资、运营、管理；页岩气、天然气采购销售业务的经营管理(不含管网建设，不得向终端用户供气)；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主营业务情况：发行人是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为推动全区经济发展，优化整合国有资产，充分发挥国有资本效益，按照现代企业制度投资建立的金融控股类国有大型独资公司，是涪陵区最重要的国有资产运营主体。发行人现已形成了食品加工、项目经营、铝产品、页岩气销售等经营板块。

7、实际控制人：重庆市涪陵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一）总体经营情况简介

发行人 2022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71.46 亿元，同比增长 1.84%，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0.30 亿元，同比增长 1.63%；实现净利润 20.79 亿元，同比增长 15.24%。

（二）主要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分为食品加工、项目经营、铝产品、页岩气销售和其他业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业务板块 | 本期 | | | | 上年同期 | | | |
|-------|--------------|--------------|--------------|---------------|--------------|--------------|--------------|---------------|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收入占比 (%) |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毛利率 (%) | 收入占比 (%) |
| 食品加工 | 25.48 | 11.94 | 53.14 | 35.66 | 25.19 | 12.00 | 52.36 | 35.89 |
| 项目经营 | 14.37 | 15.51 | -7.93 | 20.11 | 16.18 | 14.43 | 10.82 | 23.06 |
| 铝产品 | 24.30 | 22.08 | 9.14 | 34.01 | 21.11 | 20.04 | 5.07 | 30.08 |
| 页岩气销售 | 5.78 | 4.20 | 27.34 | 8.09 | 4.80 | 4.26 | 11.25 | 6.84 |
| 其他业务 | 1.53 | 0.71 | 53.59 | 2.14 | 2.90 | 1.49 | 48.62 | 4.13 |
| 合计 | 71.46 | 54.44 | 23.82 | 100.00 | 70.18 | 52.22 | 25.59 | 100.00 |

三、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截止 2022 年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1,280.58 亿元，负债总额 603.17 亿元，所有者权益 677.41 亿元。

1、主要资产项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资产项目 | 本期末余额 |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 | 上期末余额 | 变动比例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264.14 | 20.63 | 306.58 | -13.8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71.84 | 52.46 | 585.30 | 14.79 |

发生变动的原因：

(1)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较上年末减少 13.84%，主要系将 40 亿元林权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2)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14.79%，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的 40 亿元林权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新增投资产业园区、文旅发展项目 13 亿元，新增投资重庆市涪陵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工程 14 亿元，新增高新区项目 7 亿元等。

2、主要负债项目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负债项目 | 本期末余额 |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 上年末余额 | 变动比例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19.25 | 19.77 | 91.50 | 30.33 |
| 应付债券 | 219.97 | 36.47 | 284.55 | -22.70 |
| 长期应付款 | 78.90 | 13.08 | 60.91 | 29.54 |

发生变动的原因：

(1)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 30.33%，主要系 2023 年度即将到期的应付债券较多所致；

(2)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应付债券较上年末减少 22.70%，主要系部分债券于 2022 年到期所致。

(3) 截至 2022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末增加 29.54%，主要系新增融资租赁款所致。

(二) 合并利润表

2021 和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70.15 亿元和 71.32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18.04 亿元和 20.79 亿元。总体来看，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呈现增长趋势。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2 年度 | 2021 年度 | 同比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 71.32 | 70.15 | 1.67 |
| 营业成本 | 54.43 | 52.22 | 4.23 |
| 利润总额 | 22.89 | 21.33 | 7.31 |
| 净利润 | 20.79 | 18.04 | 15.24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5.32 | 13.33 | 14.93 |

发生变动的原因：

2022 年度，发行人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分别增加 15.24% 和 14.93%，主要系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增加所致。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2022 年度 | 2021 年度 | 同比变动比例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65 | 14.68 | -20.64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5.72 | -71.93 | 36.44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55 | 82.45 | -104.31 |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60.28 | 97.89 | -38.42 |

发生变动的原因：

(1) 2022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20.64%，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

(2) 2022 年度，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出额较上年减少 36.44%，

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3) 2022 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04.31%，主要系 2022 年新增融资减少同时偿还有息债务增加所致；

(4) 2022 年度，发行人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38.42%，主要系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所致。

(三) 对外担保情况

2022 年初对外担保（除子公司国农担保、银科担保）的余额 7.76 亿元，2022 年末对外担保（除子公司国农担保、银科担保）的余额 45.87 亿元，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为 38.11 亿元；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18.03 亿元。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0 涪陵 Y2”、“20 涪陵 03”、“21 涪陵 01”和“21 涪陵 03”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20 涪陵 Y2”债券募集资金 6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0 涪陵 03”债券募集资金 15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21 涪陵 01”债券募集资金 10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

“21 涪陵 03”债券募集资金 5 亿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与核查情况

发行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指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

1、“20 涪陵 Y2”

发行人与招商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 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 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内进行。该资金专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2、“20 涪陵 03”

发行人与交通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募集资金及偿债保证金专户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 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 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内进行。该资金专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3、“21 涪陵 01”、“21 涪陵 03”

发行人与交通银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签订了《募集资金及偿债保证金专户协议》。本期债券扣除相应的发行费用后, 已按资金监管协议的约定进行使用, 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均在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内进行。该资金专户内不存在其他非募集资金划转、存储等情况。

三、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20 涪陵 Y2”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0 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扣除承销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发行人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2、“20 涪陵 03”

截至 2022 年末，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0 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扣除承销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发行人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3、“21 涪陵 01”、“21 涪陵 03”

截至 2022 年末，本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0 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经过多种方式核查，发行人已遵循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扣除承销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及利息。

发行人严格遵循内部资金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程序。

第五章 发行人内外部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措施

本期债券均无担保。

二、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022 年度，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了偿债保障措施。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六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一、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聘请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担任债券受托管理人。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公司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发行人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发行人已发行的公司债券均按时还本付息。

第七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不涉及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第八章 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本期债券未出现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事项，故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九章 偿债能力和意愿分析

2022 年度，发行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37.61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5.72 亿元，2022 年度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主要系新增对各类产业园项目、文旅项目、安置房项目等的投资。上述项目均为发行人的自营项目，未来将为发行人带来收益，对发行人的偿债能力暂无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按时还本付息，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内容履行相关义务，偿债意愿良好。

第十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

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受托管理人均已督促了发行人针对 2022 年度涉及的重大事项进行信息披露，同时受托管理人进行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披露。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之盖章页）

